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19-064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所处诉讼阶段:立案阶段

●公司所处当事人地位:被告

●本次诉讼不涉及金额，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均无影响。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或"公司"）于2019年7月11日收到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法院发来的《应诉通知书》（（2019）湘0103民初5419号）《传票》《民事起诉状》等诉讼文书，公司股东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政泉控股"）以公司决议撤销纠纷为由对公司提起诉讼，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法院已受理该案。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一）各方当事人

原告: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

被告: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原告主张的主要诉讼事实及理由

方正证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5月29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停止向政泉控股发放公司2018年度红利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政泉控股认为上述决议的作出程序以及决议内容均严重违反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的规定:1.独立董事未就《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并予以披露，违反《章程》第二百四十九条的规定;2.政泉控股已完成出资义务，不存在抽逃出资行为，方正证券董事会限制股东权利违反了《章程》中股东依据股东名册享有权利，以及依据持有股份比例进行分红的规定。

（三）原告诉讼请求

1.撤销方正证券董事会于2019年5月29日作出的通过《关于停止向政泉控股发放公司2018年度红利的议案》的决议。

2.判令被告方正证券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

二、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公司将积极答辩应诉本案。本次诉讼不涉及金额，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均无影响。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对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3773　　证券简称:沃格光电　　公告编号:2019-027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7月10日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易伟华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进行质押的通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权质押的具体情况

1、易伟华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12,270,000股质押给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9年7月10日办理完上述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9年7月10日起至质押登记解除之日止。

2、截至本公告日，易伟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5,834,251股，通过新余市沃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83,807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5,918,058股（全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至36个月届满），占公司总股本的27.40%。本次质押后，易伟华先生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12,270,000股，占其合计持股总数的47.34%，占公司总股本的12.97%。

二、相关风险提示及应对措施

本次股权质押用于易伟华先生个人的经营性需求。易伟华先生的个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其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等，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本次质押后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出现风险，易伟华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

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1068　证券简称:中铝国际　　公告编号:临2019-048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北京辖区沪市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北京上市公司协会、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2019年北京辖区沪市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或关注微信公众号"上证路演中心"，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19年7月18日（星期四）15:00至17:00。

届时公司的董事长武建强先生、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张建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1068　证券简称:中铝国际　公告编号:临2019-049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25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8〕SCP199号），接受公司人民币4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注册额度自2018年7月25日起2年内有效。

2019年7月9日，公司发行了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用作偿还到期银行借款。现将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债券名称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债券简称	19中铝国工SCP001
债券代码	011901526	期限	270日
起息日	2019年7月11日	兑付日	2020年4月6日
计划发行总额（万元）	100,000.00	实际发行总额（万元）	100,000.00
发行利率（%）	3.50	发行价（百元面值）	100.00
簿记管理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2294　　证券简称:信立泰　　编号:2019-027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信立泰药业有限公司（下称"香港信立泰"）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信立泰药业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4,000	2019年7月10日	至质押双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止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5.82%	融资
合计	—	4,000	—	—	—	5.82%	—

2、上述4,000万股均为信立泰药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登记日为2019年7月10日，相关质押登记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期限自2019年7月10日至质押双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止。

信立泰药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形。

二、控股股东持有的股权质押的累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信立泰药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68,758.018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5.73%，本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4,000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5.82%，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82%。本次股份质押办理完毕后，其持有的累计处于被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31,500万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其持股总数的45.81%，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0.11%。

除以上情况外，不存在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处于被质押状态的情况。

信立泰药业有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本次质押股份风险可控，不存在被平仓风险;当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公司控股股东将及时通知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6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经营业绩预告进行修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公告的《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中预计的业绩为:

2019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同比扭亏为盈。

2019年1-6月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万元）	400	至	700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485.7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通过对产品结构调整，加强成本管控，预计公司毛利有所提升;加大营销力度和包括其他应收账款在内的催要力度，预计存货跌价及信用减值计提同比减少。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2019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同比扭亏为盈。

2019年1-6月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万元）	1,700.00	至	2,000.00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485.7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通过对产品结构调整，加强成本管控及考核机制的建立，使得产品综合成本得以降低，公司毛利有所提升;同时公司加大营销力度和包括其他应收账款在内的催要力度，存货跌价及信用减值计提同比减少;公司参股的矿业公司业绩明显改善。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报告期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所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1.公司通过成本引导为核心的考核机制的调整，使得能源消耗降低及生产效率提升，同时结合对产品结构的调整，公司产品毛利得以提升;

2.公司全资子公司参股的矿业公司，因其主要产品价格提升，使得其上半年的经营业绩出现明显改善，对公司业绩带来积极影响;

3.报告期内公司加大营销力度和包括其他应收账款在内的催要力度，存货跌价及信用减值计提同比减少;

4.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参股公司分得的股息红利以及深圳市夏鸣信息技 术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未按时退还保证金的滞纳金。

四、其它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是本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对因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歉，并提醒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3676　　证券简称:卫信康　　公告编号:2019-050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1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增加公司收益，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75亿元（含1.7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5日披露的《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购买的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5,600万理财产品于2019年7月10日到期，资金于2019年7月10日到账。公司收回本金5,600万，实际年化收益率3.9%，获得理财收益538,520.55元。

公司购买上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3日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二、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为7,70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受托方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理财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保证收益型	3,000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9月18日	90天	3.75%
2	华泰证券	华泰证券聚益第19192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2,350	2019年7月2日	2019年10月10日	101天	4%
3	华泰证券	华泰证券聚益第19195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2,350	2019年7月3日	2019年10月10日	100天	4%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2821　　证券简称:凯莱英　　公告编号:2019-060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项目启动生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凯莱英制药有限公司承建的绿色制药关键技术产业化项目一期工程（以下简称"该项目"），现已完成设备安装、调试与验证等生产启动前的各项准备工作，于近日正式启动生产。

该项目新建完成了cGMP标准的培南类药物专用生产厂房、科研综合楼及其他公用工程等建设内容，安装有公司自主设计开发的绿色制药关键技术——连续性反应设备。专用生产厂房启用后释放的新产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为现有客户和项目及新培南类药物的商业化生产服务能力。该项目同时将加大连续性反应、催化氢化等绿色制药关键技术的运用，推动公司连续性生产模式在商业化生产领域的大规模应用，超过40%的生产将采取连续性反应技术，其中包括了培南类药物通用主原料4-AA的连续性生产。相较传统工艺技术，连续性反应技术更安全、更环保、更高效，具有反应装置占地面积小以及自动化控制等诸多优势，在提高收率的同时能有效促进成本、能耗、三废的降低，达到可持续发展。该项目投产同时，多个培南类药物的验证生产也一并启动，为后续进一步承接大规模商业化项目打下坚实基础。同时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促进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

该项目启动生产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19-039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9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4073万元至4386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长30%-40%。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3775万元至4027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50%-6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9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4073万元至4386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长30%-40%。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3775万元至4027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50%-60%;

3.公司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3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517万元

（二）每股收益:0.24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公司2019年半年度业绩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公司经营规模的逐年扩大，预计2019年上半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50%左右。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2019年上半年度公司获得各项政府补助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了216万元左右。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19年半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300622　　证券简称:博士眼镜　　公告编号:2019-050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发生;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通知内容详见2019年6月26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19-047）。

2、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7月11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7月1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7月10日下午15:00至2019年7月1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深南东路5016号京基一百大厦A座2201-02单元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ALEXANDER LIU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11人，代表股份67,396,34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2004%。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3人，代表股份35,82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3%。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授权委托代表）9人，代表股份67,360,6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1711%。

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2人，代表股份35,72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律师等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书面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7,360,614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70%;反对35,72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3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91%;反对35,72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0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7,360,614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70%;反对35,72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3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91%;反对35,72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0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7,360,614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70%;反对35,72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3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91%;反对35,72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0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2、律师姓名:刘丹、叶晔

3、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审议的议案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其他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该法律意见书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出具的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33　　证券简称:申科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5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短期低风险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9月1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9年7月9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签订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700万元购买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步步高升B款人民币理财产品。现因中信银行停售该款理财产品，公司取消本次申购。

2019年7月11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签订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700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共赢利率结构2758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产品编码	投资金额	产品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C195T011A	1,700万元	34天	2019.7.12	2019.8.15
预期年化收益率	1、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伦敦时间上午11点，联系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小于或等于4.00%，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3.20%; 2、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伦敦时间上午11点，联系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大于4.00%，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3.60%。			
资金来源	闲置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预期收益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2、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联系，及时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以最大限度地保证资金的安全。

3、公司审计部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审计和监督，定期或不定期审查理财产品业务的审批、操作、资金使用等情况。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三、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收益及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起息日	投资期限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现收益（元）
1	中信银行	共赢利率结构22020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18.9.28	2018.11.1	3.55%	82,671.23
2	中信银行	共赢保本步步高升B款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2018.9.28	2019.6.12	赎回200万	40,857.53
						未到期300万		
3	中信银行	共赢利率结构22757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18.11.9	2018.12.12	3.55%	80,239.73
4	中信银行	共赢利率结构23490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8.12.28	2019.4.10	4.00%	225,753.43
5	中信银行	共赢保本步步高升B款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	2018.12.27	2019.1.23	赎回300万	6,152.05
						2019.5.29	赎回100万	11,606.85
6	中信银行	共赢利率结构25891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9.5.10	2019.6.13	3.40%	63,342.47

五、备查文件

1、中信银行理财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19-038

债券代码:122258　　债券简称:13云煤业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7月11日上午9:3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19年7月8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给董事会全体董事，本公司实有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收回有效表决票9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预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及独立董事任期三年，已于2019年4月28日届满，应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由九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经公司控股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钢控股"）和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提名彭伟先生、李立先生、杨勇先生、张昆华先生、张国庆先生、张燕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人员简历附后）;经公司控股股东昆钢控股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提名李小军先生、郭咏先生、龙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人员简历附后）。会议同意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且每位董事候选人将以单项提案提出，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核。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该预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全资子公司营业期限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昆钢燃气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气工程"）营业执照将于2019年8月24日到期。为实现对燃气工程的持续、高效、规范管理，促进其健康发展，维护上市公司总体形象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会议同意公司将燃气工程营业执照期限延长20年，最终延长期限以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核结果为准。

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对燃气工程工商变更登记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7月29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40）。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2日

附件: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彭伟先生:男，汉族，1969年12月出生，云南陆良人，大学文化，中国共产党员，会计师。历任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云南昆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云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沪滇海外投资有限公司、老挝钢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财务部主任，昆钢内部银行总稽核。现任昆钢控股总经理助理、永乐海外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李立先生:男，汉族，1973年3月出生，云南安宁人，大学文化，中共党员，工程师。2010年4月至2013年9月任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其中2010年4月至2011年11月兼任安宁分公司总经理，2011年11月至2013 年12月兼任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9月至 2013年12月，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3年12月至 2014年3月，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4月至2015年8月，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委员，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委员。

杨勇先生:男，汉族，1975年9月出生，云南邱北人，中国共产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10年10月至2012年12月，任昆钢煤焦化公司总经理助理、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副经理、其中 2010年10月至2011年5月兼任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党总支部书记、生产节能科科长，2011年5月至 2012年8月挂任云南昆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2月至2015年8月，任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总经理，其中2013年3月至 2013年9月，任昆钢煤焦化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9月至 2013年2月，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3年3月至2016年4月，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昆明宝象炭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5年8月至2017年4月，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7年4月至今，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张昆华先生:男，汉族，1966年4月出生，云南陆良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焦化高级工程师。2010年1月至 2013年9月，任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其中2010年1月至 2013年6月，任富源煤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1年9月至2016年9月，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2013 年 7 月至2016年8月，任富源煤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9月至今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0月至今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国庆先生:男、汉族，1972年10月出生，湖南涟源人，大学文化，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2009年11月至2013年9月，任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其中2009年11月至2012年12月兼任昆明焦化制气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9月至今，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5年8月至2018年10月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贸易分公司总经理。2017年6月至今，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1月至今，任昆明宝象炭黑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云南麒安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张燕女士:女，汉族，1982年5月出生，山西稷山人，大学文化。2001年9月至2005年7月在西南财经大学统计系统计专业学习，2005年7月至2010年3月在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统计核算、成本核算、在建工程核算岗位工作，2010年1月至2015年8月任云南省水富县天盛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2015年8月至2018年7月在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从事直接融资、资本运作。2018年7月至今在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任部长助理。

2.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小军先生:男，汉族，1973年2月出生，湖南祁东人，管理学（会计）博士;云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昆明市中青年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第八批）。曾先后担任云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财务管理系副主任、会计研究所所长，先后3次获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和云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主持或参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规划课题、云南省应用基础研究项目和企业横向课题10多项;发表学术论文20多篇，出版学术专著1部;多次荣获云南财经大学"课堂教学优秀教师"、"优秀教师"、"优秀共产党员" 和 "优秀党务工作者" 等荣誉称号。现担任南天信息（000948）、川金诺（300505）、昆药集团（600422）和陆良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4月至今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郭咏先生:男，汉族，1969年9月出生，昆明人，大学文化，从事专职律师工作近二十年，曾担任多家政府机关、金融机构、企事业单位的常年法律顾问，专项法律顾问。1990年7月至1995年6月在昆明市建委测绘管理处工作;1995年7月至2002年11月任云南鑫明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02年12月至2014年12月，任云南海度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律师、合伙人;2014年12月至2015年11月，任云南北川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律师、合伙人;2015年12月至今，任云南八谦律师事务所律师;2014年8月至今任云煤能源（600792）独立董事。

龙超先生:男，汉族，1964年11月出生，云南富源人，经济学博士;云南财经大学金融研究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曾先后担任云南财经大学金融研究所副所长、金融学院院长。曾获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两项，主持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课题、云南省社科基金重点课题和其他决策咨询课程10多项，在国内学术刊物发表学术论文50余篇，出版学术专著2部。多次获得云南财经大学 "优秀教师" 等荣誉称号。现担任一心堂（002727）、云南旅游（002059）、川金诺（300505）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19-039

债券代码:122258　　债券简称:13云煤业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7月11日上午9:3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19年7月8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给监事会全体监事。公司应有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收回有效表决票3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预案》。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已于2019年4月28日届满，应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由三人组成，其中股东监事两名，职工监事一名。公司控股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推荐董云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潘明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以上人员简历附后），职工监事一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后直接进入监事会。会议同意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且每位监事候选人将以单项提案提出，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成员。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7月12日

附件:

监事候选人简历:

董云雁先生:男，汉族，1962年11月出生，河北涿县人，大学文化，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历任昆钢机制公司副总经理;玉溪市经济与贸易委员会副主任（挂职）;昆钢凉亭轧钢厂副厂长;云南昆钢制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昆钢玉溪联合企业副总经理，云南昆钢制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玉溪新兴钢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云南益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代理工会主席、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云南昆钢重型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代理工会主席;现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8年1月至今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潘明芳先生:男，汉族，1965年1月出生，云南陆良人，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采矿高级工程师。历任昆阳磷矿二采区副工段长、副主任;昆阳磷矿科技开发科科长、副总工程师兼科技开发科科长、总工程师、矿长、党委书记;晋宁磷矿党委书记、矿长;云南磷化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兼机关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兼机关党委书记、党委书记、党委书记兼机关党委书记;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工作部部长、党委常委。现任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人力资源部部长，2018年8月至今任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19-040

债券代码:122258　　债券简称:13云煤业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7月2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7月29日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昆明市西山区环城南路777号昆钢大厦7楼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7月29日

至2019年7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01	关于选举彭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李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杨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4	关于选举张昆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5	关于选举张国庆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6	关于选举张燕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关于选举李小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郭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龙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关于选举董云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潘明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7月12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后续还将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股东大会会议材料，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查阅。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92	云煤能源	2019/7/2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9年7月26日（星期五）上午8:30-11:30和下午2:00-5:30

2、现场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2)非自然人股东如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须持法定代表人证明（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非自然人股东的营业执照或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的营业执照或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委托人公章）、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在信函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名称或姓名、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营业执照或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请在信函或传真上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3、登记地点:昆明市西山区环城南路777号昆钢大厦7楼公司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1、注意事项: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参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2、联系人:张炜强

联系电话:0871－68758679　　　传 真:0871－68757603

参会地址:昆明市西山区环城南路777号昆钢大厦7楼公司会议室

邮编:650034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7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01	关于选举彭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关于选举李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关于选举杨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	关于选举张昆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5	关于选举张国庆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6	关于选举张燕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关于选举李小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郭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龙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关于选举董云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潘明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